

证券代码：002533

证券简称：金杯电工

公告编号：2018-033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施 2017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后

调整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及发行数量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由 6.67 元/股调整为 6.57 元/股。
- 2、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149,925,037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152,207,000 股（含本数）。
- 3、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其他事项均无变化。

一、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情况

1、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临时会议和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预案（修订稿）已经于 2017 年 2 月 17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预案（第二次修订稿）已经于 2017 年 6 月 9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预案（第三次修订稿）已于 2017 年 9 月 6 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调整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等相关事宜已于 2017 年 6 月 26 日经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定价基准日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日，即 2017 年 6 月 10 日。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为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 A 股股票交易均价的 90%（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即不低于 6.67 元/股。

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2、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20 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关于核准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2273 号)。

二、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及实施情况

1、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24 日召开的 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即以公司总股本 553,121,28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派送现金红利合计 55,312,128.00 元(含税)。

2、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15 日披露了《2017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18-032)，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5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18 年 5 月 21 日，现金红利发放日为 2018 年 5 月 21 日。

三、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的调整

根据股东大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授权和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方案，定价基准日至本次发行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将对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进行相应调整。鉴于公司 2017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实施完毕，公司董事会对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格和发行数量调整如下：

1、发行价格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价格由 6.67 元/股调整为 6.57 元/股，具体计算如下：

调整后的发行价格=(调整前的发行价格-每股现金红利)=(6.67 元-0.10 元)=6.57 元/股。

2、发行数量的调整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仍为不超过 100,000 万元，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由不超过 149,925,037 股(含本数)调整为不超过 152,207,000 股(含本数)。

认购数量调整公式为：调整后的发行数量=募集资金总额/调整后发行价格
(认购数量向下取整)。

除上述调整外，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其他内容不变。

特此公告。

金杯电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5月22日